股票代码:002202 证券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金风科技(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按回购金额上限5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为3,765.06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89%。按回购金额下限3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为2,259.04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2、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议案之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和谱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未回复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安排,其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回购期间是否进行减持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尚无明确的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不超过12个月。

4、本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风险提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需按《公司法》要求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存在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并经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以下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八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按回购金额上限5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为3,765.06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89%。按回购金额下限3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含)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为2,259.04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近期公司股价走势,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28元/股(含),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实际回购股份价格由公司在回购启动后视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实施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实施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回购期限内回购金额达到公司预期目标,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3)如果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公司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股份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集合竞价;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鉴于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不超过12个月,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限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并及时披露。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进行测算,预计股份回购数量约3,765.06万股。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按照上限金额5亿元回购测算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9,617.81	2.28%	9,617.81	2.3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335,531.72	79.41%	331,766.66	79.23%
H股	77,357.24	18.31%	77,357.24	18.47%
股份总数	422,506.76	100.00%	418,741.70	100.00%

注:上表中数据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13.28元/股进行测算,预计股份回购数量约2,259.04万股。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按照下限金额3亿元回购测算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9,617.81	2.28%	9,617.81	2.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335,531.72	79.41%	333,272.68	79.30%
H股	77,357.24	18.31%	77,357.24	18.41%
股份总数	422,506.76	100.00%	420,247.73	100.00%

注:上表中数据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九)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重大发展影响的分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为737.79亿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139.19亿元),总资产为1,590.1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91.19亿元,负债总额为1,161.5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3.05%。按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为人民币5亿元(含),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31%、1.28%、0.68%。根据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水平以及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支付本次回购价款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是可行的,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按照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约3,765.06万股测算,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公司上市的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

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375万股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2、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尚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议案之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和谱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未回复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安排,其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回购期间是否进行减持存在不确定性。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内尚无明确的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

(十二)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编号:2025-034)。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已提请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如需)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不低于最低限额的前提下,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4、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5、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6、与专业中介机构合作并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如需),借助专业交易能力,为公司实施本次回购提供综合服务;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本授权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需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并经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三、开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期间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在以下时间及时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情况:

1、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

2、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将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

3、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4、在回购股份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公司仍未实施回购的,董事会将公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

5、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公司将停止回购行为,并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五、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需按《公司法》要求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存在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2、本次回购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4、本次回购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股票代码:002202 股票简称:金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金风科技(下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的价格上限为13.28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2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hkexnews.hk)的相关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5月20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1:30;13:30-17:30

2、申报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一路8号

3、联系人:董秘办

4、联系电话:010-67511996

5、邮箱地址:goldwind@goldwind.com

6、邮政编码:100176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3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333号公司三楼北C105U型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普通股股东人数	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1,008,5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1,008,5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0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0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周建明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文元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71,921	99.9697	20,160	0.0167	16,500	0.013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64,820	99.9638	20,160	0.0167	23,601	0.019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64,820	99.9638	19,010	0.0157	24,751	0.0205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64,020	99.9632	19,010	0.0157	25,551	0.0211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47,439	99.9495	36,741	0.0304	24,401	0.0202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66,970	99.9656	19,810	0.0164	21,801	0.018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66,130	99.9649	18,850	0.0156	23,601	0.0195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43,115	99.9459	51,865	0.0429	13,601	0.0112

9、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48,420	99.9503	46,560	0.0385	13,601	0.0112

10、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55,540	99.9562	34,591	0.0286	18,450	0.0152

11、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950,540	99.9520	40,391	0.0334	17,650	0.014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66,982	97.4132	19,810	1.2315	21,801	1.3553
7	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566,142	97.3610	18,850	1.1718	23,601	1.4672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43,127	95.9302	51,865	3.2242	13,601	0.8455
9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548,432	96.2600	46,560	2.8945	13,601	0.8455
11	关于授权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1,550,552	96.3918	40,391	2.5110	17,650	1.097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11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6-9、11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议案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新淏、陈理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祥云路16号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3楼3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490,7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23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金敖大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副董事长吴祝平、董事许智钧因公缺席会议,独立董事别锋锋因公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李金玲因公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刘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刘建忠、徐军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390,558	99.8673	91,400	0.1211	8,800	0.0117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390,558	99.8673	91,400	0.1211	8,800	0.0117

3、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369,558	99.8395	112,400	0.1489	8,800	0.0117

4、议案名称:《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80,006	99.3234	453,952	0.6013	56,800	0.075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003,806	99.3550	430,152	0.5698	56,800	0.0752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48,706	99.2820	114,400	0.1515	427,652	0.566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351,522	96.8977	125,800	0.6642	461,752	2.4381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99,606	99.3494	115,500	0.1530	375,652	0.4976

9、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4,972,506	99.3135	461,452	0.6113	56,800	0.075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2,706,272	84.1235	453,952	14.1109	56,800	1.7656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74,972	83.1505	114,400	3.5561	427,652	13.2934
7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629,472	81.7362	125,800	3.9104	461,752	14.3534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2,725,872	84.7327	115,500	3.5903	375,652	11.677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审议通过。其中: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7内容涉及股东金敖大,股东金敖大和吴祝平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5,655.1684万股,回避表决;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文辉、刘倩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中国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 报备文件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83 证券简称:赛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5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58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189,6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49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孙丰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其中一名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66,812	99.3299	252,874	0.5247	70,000	0.145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71,512	99.3397	254,174	0.5274	64,000	0.1329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61,212	99.3183	258,974	0.5374	69,500	0.144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59,912	99.3156	272,774	0.5660	57,000	0.118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